



## 2014 年度中期業績通告

大新銀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業績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之扣除沒控制權股東溢利後股東應佔溢利為10億4千9百10萬港元。

### 未經審核之中期簡明財務報表

本集團未經審核之2014年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收益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千港元	附註	2014 年	2013 年	變動 百分比
利息收入		<b>2,416,043</b>	2,078,024	
利息支出		<b>(944,960)</b>	(734,208)	
<b>淨利息收入</b>	3	<b>1,471,083</b>	1,343,816	9.5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b>518,448</b>	458,771	
服務費及佣金支出		<b>(114,083)</b>	(110,776)	
<b>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b>	4	<b>404,365</b>	347,995	16.2
淨買賣收入	5	<b>103,325</b>	104,314	
其他營運收入	6	<b>32,402</b>	22,205	
<b>營運收入</b>		<b>2,011,175</b>	1,818,330	10.6
營運支出	7	<b>(1,002,816)</b>	(908,473)	10.4
<b>扣除減值虧損前之營運溢利</b>		<b>1,008,359</b>	909,857	10.8
貸款減值虧損及其他信貸撥備	8	<b>(224,567)</b>	(137,570)	63.2
<b>扣除減值虧損後之營運溢利</b>		<b>783,792</b>	772,287	1.5
出售行產、投資物業及其他固定資產之淨收益/(虧損)		<b>42</b>	(1,969)	
出售證券投資之淨收益/(虧損)	9	<b>14,115</b>	(78,398)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b>356,361</b>	227,633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		<b>8,356</b>	6,248	
<b>除稅前溢利</b>		<b>1,162,666</b>	925,801	25.6
稅項	10	<b>(113,581)</b>	(113,128)	
<b>期間溢利</b>		<b>1,049,085</b>	812,673	29.1
沒控制權股東應佔虧損		<b>16</b>	16	
<b>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b>		<b>1,049,101</b>	812,689	29.1
中期股息		<b>140,154</b>	112,623	
<b>每股盈利</b>			經重列	
基本	11	<b>HK\$0.79</b>	HK\$0.63	
攤薄	11	<b>HK\$0.79</b>	HK\$0.62	

# 大新銀行集團有限公司

##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千港元	2014 年	2013 年
<b>期間溢利</b>	<b><u>1,049,085</u></b>	<b><u>812,673</u></b>
<b>其他全面收益</b>		
不會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賬的項目:		
行產		
重新分類行產為投資物業之重估盈餘	-	99,820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賬的項目:		
證券投資		
確認於權益之可供出售證券公平值收益／(虧損)	254,215	(287,970)
公平值(收益)／虧損變現及轉移至收益賬:		
-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	(18,771)	(37,457)
- 出售於往時從可供出售類別中重新分類至持至到期證券及包括在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之證券投資	3,756	115,440
投資重估儲備變動而(回撥)／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	(13,665)	32,327
	<b><u>225,535</u></b>	<b><u>(177,660)</u></b>
換算海外機構財務報表的匯兌差異	<b><u>(30,171)</u></b>	<b><u>18,899</u></b>
扣除稅項後之期間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b><u>195,364</u></b>	<b><u>(58,941)</u></b>
<b>扣除稅項後之期間全面收益總額</b>	<b><u>1,244,449</u></b>	<b><u>753,732</u></b>
分配如下:		
沒控制權股東	(16)	(16)
本公司股東	<b><u>1,244,465</u></b>	<b><u>753,748</u></b>
<b>扣除稅項後之期間全面收益總額</b>	<b><u>1,244,449</u></b>	<b><u>753,732</u></b>

# 大新銀行集團有限公司

##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千港元	附註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b>資產</b>			
現金及在銀行的結餘		12,101,597	8,270,886
在銀行1至12個月內到期的存款		5,916,272	4,101,293
持作買賣用途的證券	12	6,534,182	6,335,788
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2	80,125	56,081
衍生金融工具	13	752,127	687,069
各項貸款及其他賬目	14	114,042,742	108,198,395
可供出售證券	16	23,040,976	27,128,417
持至到期證券	17	9,657,396	5,669,289
聯營公司投資		3,660,490	3,304,993
共同控制實體投資		68,013	59,657
商譽		811,690	811,690
無形資產		63,543	65,242
行產及其他固定資產		1,838,136	1,861,452
投資物業		653,921	653,921
遞延稅項資產		47,091	22,975
<b>資產合計</b>		<b>179,268,301</b>	<b>167,227,148</b>
<b>負債</b>			
銀行存款		1,976,750	1,995,297
衍生金融工具	13	1,015,394	1,117,256
持作買賣用途的負債		3,777,207	3,362,473
客戶存款		139,358,472	129,843,151
已發行的存款證		4,987,513	6,132,561
已發行的債務證券		-	775,385
後償債務		5,536,338	3,762,471
其他賬目及預提		3,099,510	2,928,230
即期稅項負債		289,112	210,451
遞延稅項負債		60,109	34,304
<b>負債合計</b>		<b>160,100,405</b>	<b>150,161,579</b>
<b>權益</b>			
沒控制權股東		15,432	15,448
<b>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b>			
股本		6,848,597	1,251,371
股份溢價		-	4,404,692
其他儲備		12,163,713	11,093,729
擬派股息		140,154	300,329
<b>股東資金</b>	19	<b>19,152,464</b>	<b>17,050,121</b>
<b>權益合計</b>		<b>19,167,896</b>	<b>17,065,569</b>
<b>權益及負債合計</b>		<b>179,268,301</b>	<b>167,227,148</b>

## 附註：

### 1. 一般資料

大新銀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乃一間銀行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大新銀行有限公司(「大新銀行」)為香港持牌銀行。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提供銀行、金融及其他相關服務。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除以下所述外，編製 2014 年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和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已審核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及所述者一致。

(甲) 以下為於2014年1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必須實行之新準則及準則之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投資實體》之修訂，對符合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所界定為投資實體之母公司提供綜合寬免。投資實體對其附屬公司須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對銷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修訂，其釐清對銷金融工具之規定及處理現時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對銷準則時之不協調。該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之披露》之修訂是要撤銷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頒佈時在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所加入之某些關於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之披露。該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衍生工具的契約方變更及對沖會計處理之延續》之修訂，對符合若干條件之指定為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於契約方變更時提供停止對沖會計處理之寬免。該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徵費》列載有關非稅項的徵費責任支付之會計處理。該詮釋論述哪些責任事件可引致徵費支付及何時須確認負債。本集團現時並無重大徵費承擔，故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乙) 以下為已頒佈但於2014年1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仍未生效和本集團未提早採納之新準則及準則之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論述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之分類、計量及確認及對沖會計之處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已於2009年11月及2010年10月頒佈。它取代部份由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金融資產須分類為兩種計量類別：按公平值計量及按攤餘成本計量。分類須於首次確認時確定，其取決於機構管理其金融工具之業務模式及工具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就金融負債而言，準則保留大部份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要求。主要之改變為當公平值選擇為金融負債被揀選後，除非將構成會計上的錯配，否則就機構本身之信貸風險引致之公平值改變部份須於其他全面收益表，有別於收益賬內記賬。於2013年12月加入對沖會計處理(不包括未平倉組合之總體對沖的特定會計處理)之有關規定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一步修訂。

於2014年7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完整及最終版本(緊接而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亦已發佈)及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生效日期定為2018年1月1日，儘管該新準則可提早採納。除其他事項外，最終版本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載明上文所述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規定、新設的須及時確認預期信貸虧損之預期虧損減值模型的規定及為使會計處理方法與風險管理業務一致而對會計對沖大幅改革之模型。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全部影響，惟預期採納後將不會對其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帶來重大影響及尚未決定會否提早採納該準則，而此準則自2018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財政年度起生效。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乙) 以下為已頒佈但於2014年1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仍未生效和本集團未提早採納之新準則及準則之修訂：（續）

- 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調節性遞延賬目》於2014年2月頒佈，論述調節性遞延賬目結餘乃根據其他準則將不會確認為資產或負債之支出或收入，但由於價格監管者在釐定實體可向其客戶收取受監管貨品或服務之價格時已計入或預期計入該數額，則根據該準則符合遞延之規定。該修訂自2016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起生效，但亦可提早採納及必須追溯應用。該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除另有註明外，此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概以港幣千元位（千港元）列示，並經董事會批准於2014年8月27日公佈。

此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審核。

## 大新銀行集團有限公司

### 3. 淨利息收入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千港元	2014 年	2013 年
<b>利息收入</b>		
現金及在銀行的結餘	173,881	164,356
證券投資	369,117	317,627
各項貸款及其他賬目	1,873,045	1,596,041
	<b>2,416,043</b>	<b>2,078,024</b>
<b>利息支出</b>		
銀行存款／客戶存款	810,947	596,265
已發行的存款證	35,402	47,898
已發行的債務證券	3,494	21,655
後償債務	91,517	66,693
其他	3,600	1,697
	<b>944,960</b>	<b>734,208</b>
<b>利息收入包含</b>		
未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2,393,884	2,070,984
<b>利息支出包含</b>		
未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之利息支出	941,922	731,084

於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及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並無確認自減值資產之利息收入。

### 4. 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千港元	2014 年	2013 年
<b>服務費及佣金收入</b>		
未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之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 信貸有關之服務費及佣金	61,863	60,599
- 貿易融資	41,741	34,903
- 信用卡	151,832	141,336
其他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 證券經紀佣金	38,754	29,992
- 保險銷售	34,787	26,299
- 零售投資基金及財富管理服務	81,272	70,055
- 銀行服務費及手續費	28,961	24,033
- 其他服務費	79,238	71,554
	<b>518,448</b>	<b>458,771</b>
<b>服務費及佣金支出</b>		
未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之 服務費及佣金支出		
- 手續費及佣金	107,343	101,116
- 已付其他服務費用	6,740	9,660
	<b>114,083</b>	<b>110,776</b>
	<b>404,365</b>	<b>347,995</b>

本集團向第三方提供託管、受託、企業管理及投資管理服務。該等以受信人身份持有之資產並不包含在此等財務報表內。

5. 淨買賣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千港元	2014年	2013年
外匯買賣淨收益	76,116	97,854
持作買賣用途的證券之淨虧損	(4,863)	(2,645)
持作買賣用途的衍生工具之淨收益	19,675	25,020
用公平值對沖的相關金融工具之淨虧損	(11,650)	(29,086)
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之淨收益	24,047	13,171
	<b>103,325</b>	<b>104,314</b>

6. 其他營運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千港元	2014年	2013年
可供出售證券投資之股息收入		
- 上市投資	4,742	2,536
- 非上市投資	4,047	4,309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	11,984	9,694
其他租金收入	5,391	3,947
其他	6,238	1,719
	<b>32,402</b>	<b>22,205</b>

7. 營運支出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千港元	2014年	2013年
僱員薪酬及福利支出（包括董事薪酬）	638,605	566,486
行產及其他固定資產支出，不包括折舊	136,098	131,976
折舊	66,923	54,950
廣告及推銷活動支出	45,712	40,931
印刷、文具及郵費	18,940	18,721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699	2,039
其他	94,839	93,370
	<b>1,002,816</b>	<b>908,473</b>

## 大新銀行集團有限公司

### 8. 貸款減值虧損及其他信貸撥備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千港元	2014年	2013年
貸款減值虧損		
貸款及其他賬目減值虧損淨支出		
- 個別評估	129,124	53,630
- 綜合評估	95,443	83,940
	<u>224,567</u>	<u>137,570</u>
當中包括:		
- 新增及額外準備(包括於期內直接撇銷之金額)	255,222	179,364
- 回撥	(12,044)	(18,117)
- 收回	(18,611)	(23,677)
	<u>224,567</u>	<u>137,570</u>

### 9. 出售證券投資之淨收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千港元	2014年	2013年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淨收益	18,771	37,457
出售包括在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之證券投資淨虧損	(4,656)	(93,571)
出售持至到期證券之淨虧損	-	(22,284)
	<u>14,115</u>	<u>(78,398)</u>

### 10.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 (2013年: 16.5%) 提撥準備。海外稅款乃按期內海外估計應課稅溢利依本集團經營業務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是採用負債法就暫時差異，按預期該等稅項負債需清付時或資產可予扣減時所適用之稅率作全數確認。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千港元	2014年	2013年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112,845	101,023
- 海外稅項	16,526	5,438
- 於過往期間(超額)/不足之撥備	(3,154)	2,269
遞延稅項		
- 關於暫時差異的產生及撥回	(13,446)	5,064
- 使用/(確認)稅務虧損	810	(666)
稅項	<u>113,581</u>	<u>113,128</u>



11.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按照盈利 1,049,101,000 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1,329,452,639 股計算。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按照盈利 1,049,101,000 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1,333,103,758 股並就所有對普通股潛在攤薄的影響予以調整計算。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按照盈利 812,689,000 港元及期內已發行，並已就本公司於 2014 年 5 月完成之供股的影響予以調整普通股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1,299,605,773 股之計算。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按照盈利 812,689,000 港元及期內已發行，並已就本公司於 2014 年 5 月完成之供股的影響予以調整普通股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1,300,950,882 股之計算。

12. 持作買賣用途的證券及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千港元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持作買賣用途的證券：		
債務證券：		
- 香港上市	1,994,240	1,211,300
- 非上市	4,539,942	5,124,488
持作買賣用途的證券總額	6,534,182	6,335,788
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債務證券：		
- 香港以外上市	80,125	56,081
持作買賣用途的證券及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總額	6,614,307	6,391,869
包括在債務證券內有：		
- 包括在持作買賣用途證券之政府債券	6,484,734	6,335,548
- 其他債務證券	129,573	56,321
	6,614,307	6,391,869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債務證券投資結餘內並無包括持有存款證。

持作買賣用途的證券及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發行機構類別分析如下：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中央政府和中央銀行	6,484,734	6,335,548
- 公營機構	243	240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49,205	-
- 企業	80,125	56,081
	6,614,307	6,391,869

13. 衍生金融工具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未到期之衍生工具合約之名義本金及其公平值如下:

千港元	合約/ 名義金額	公平值	
		資產	負債
1) 持作買賣用途之衍生工具			
甲) 外匯衍生工具			
遠期及期貨合約	51,676,186	89,783	(61,494)
購入及沽出外匯期權	90,031,034	329,928	(327,610)
乙)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期貨	6,247,064	512	(46)
利率掉期	14,907,868	60,011	(155,693)
丙) 權益性衍生工具			
購入及沽出權益性期權	223,585	2,826	(2,535)
持作買賣用途之衍生工具資產 / (負債) 合計	163,085,737	483,060	(547,378)
2) 持作對沖用途之衍生工具			
甲) 指定以公平值對沖之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	19,683,799	269,067	(459,055)
貨幣掉換	1,396,746	-	(8,961)
持作對沖用途之衍生工具資產 / (負債) 合計	21,080,545	269,067	(468,016)
已確認之衍生金融工具資產 / (負債) 合計	184,166,282	752,127	(1,015,394)

13. 衍生金融工具 (續)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未到期之衍生工具合約名義本金及其公平值如下:

	合約/ 名義金額	公平值	
		資產	負債
1) 持作買賣用途之衍生工具			
甲) 外匯衍生工具			
遠期及期貨合約	49,420,058	80,348	(136,686)
購入及沽出外匯期權	74,747,110	205,612	(203,254)
乙)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期貨	821,908	600	(19)
利率掉期	10,700,774	10,486	(116,874)
丙) 權益性衍生工具			
購入及沽出權益性期權	228,285	2,528	(2,528)
持作買賣用途之衍生工具資產 / (負債) 合計	<u>135,918,135</u>	<u>299,574</u>	<u>(459,361)</u>
2) 持作對沖用途之衍生工具			
甲) 指定以公平值對沖之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	19,947,380	387,495	(623,816)
貨幣掉換	1,379,471	-	(34,079)
持作對沖用途之衍生工具資產 / (負債) 合計	<u>21,326,851</u>	<u>387,495</u>	<u>(657,895)</u>
已確認之衍生金融工具資產 / (負債) 合計	<u>157,244,986</u>	<u>687,069</u>	<u>(1,117,256)</u>

披露衍生工具之公平值時已考慮雙邊淨額結算安排 (如適用) 的影響。

上述根據巴塞爾協定III 基礎計算及未計入本集團訂立之雙邊淨額結算安排之影響之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的信貸風險加權數額，呈列如下：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匯率合約	1,761,583	1,170,774
利率合約	180,121	209,991
其他合約	8,245	7,809
	<u>1,949,949</u>	<u>1,388,574</u>

此等工具之合約數額僅為其於報告期末的交易量，並不代表其風險數額。

信貸風險加權數額乃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 (「香港金管局」) 發出之《銀行業 (資本) 規則》而計算之數額，計算所得之數額則視乎交易對手及各項合約到期特性而定。

14. 各項貸款及其他賬目

千港元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客戶貸款總額	<b>103,685,781</b>	97,977,520
貿易票據	<b>7,435,724</b>	5,925,648
其他資產		
- 其他應收及預付款項	<b>3,499,266</b>	3,678,102
	<b>114,620,771</b>	107,581,270
扣除: 減值準備		
- 個別評估	<b>(364,726)</b>	(244,294)
- 綜合評估	<b>(213,303)</b>	(201,212)
	<b>(578,029)</b>	(445,506)
包括在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之證券投資 (附註 15)	-	1,062,631
各項貸款及其他賬目	<b>114,042,742</b>	108,198,395

14. 各項貸款及其他賬目（續）

(甲) 按行業分類之客戶貸款總額 (以貸款用途分類及以受抵押品保障的百分比分析)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未償還結餘	貸款總額受抵押品保障之百分比	未償還結餘	貸款總額受抵押品保障之百分比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				
工商金融				
- 物業發展	2,259,186	47.4	2,015,552	72.8
- 物業投資	15,667,297	99.1	15,122,078	98.3
- 金融企業	798,894	51.9	740,178	46.5
- 股票經紀	51,399	79.8	109,264	90.7
- 批發與零售業	4,304,280	90.1	4,006,724	95.7
- 製造業	3,038,548	92.9	1,975,672	91.5
- 運輸及運輸設備	5,135,147	95.7	5,050,680	95.9
- 康樂活動	313,465	17.3	300,505	12.2
- 資訊科技	18,393	83.6	24,916	82.1
- 其他	4,840,078	85.7	3,571,083	82.5
	<b>36,426,687</b>	<b>90.2</b>	<b>32,916,652</b>	<b>92.0</b>
個人				
- 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私人參建居屋計劃」及「租者置其屋計劃」樓宇貸款	1,029,511	100.0	1,080,873	100.0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貸款	19,106,085	100.0	18,041,141	99.9
- 信用卡貸款	3,904,785	-	3,949,544	-
- 其他	7,891,415	31.0	6,880,302	31.0
	<b>31,931,796</b>	<b>70.7</b>	<b>29,951,860</b>	<b>70.9</b>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	<b>68,358,483</b>	<b>81.1</b>	<b>62,868,512</b>	<b>81.9</b>
貿易融資（註(1)）	<b>6,299,503</b>	<b>64.0</b>	<b>5,918,454</b>	<b>61.3</b>
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註(2)）	<b>29,027,795</b>	<b>62.5</b>	<b>29,190,554</b>	<b>63.8</b>
	<b>103,685,781</b>	<b>74.9</b>	<b>97,977,520</b>	<b>75.3</b>

註:

- (1) 上述列示之貿易融資為參考香港金管局發出之相關指引而分類為香港進口、出口和轉口的融資，以及商品貿易融資等之貸款。

不涉及香港之貿易融資貸款（包括大新銀行之海外銀行附屬公司授予之貿易融資）總值 856,957,000 港元（2013年12月31日：992,627,000 港元）分類於「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項下。

- (2) 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包括授予香港客戶但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貸款。

14. 各項貸款及其他賬目（續）

(甲) 按行業分類之客戶貸款總額 (以貸款用途分類及以受抵押品保障的百分比分析) (續)

上述分析中各構成客戶貸款總額 10% 或以上的行業，其應佔減值貸款額、逾期貸款額及個別和綜合評估的貸款減值準備如下：

	2014年6月30日				
	未償還 結餘	減值貸款	貸款總額 逾期末償還 超過3個月	個別評估 減值準備	綜合評估 減值準備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					
工商金融					
- 物業投資	15,667,297	3,077	3,077	2,022	10,979
個人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貸款	19,106,085	-	-	-	878
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	<u>29,027,795</u>	<u>357,825</u>	<u>377,642</u>	<u>286,182</u>	<u>98,906</u>
	2013年12月31日				
	未償還 結餘	減值貸款	貸款總額 逾期末償還 超過3個月	個別評估 減值準備	綜合評估 減值準備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					
工商金融					
- 物業投資	15,122,078	-	-	-	8,614
個人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貸款	18,041,141	-	-	-	674
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	<u>29,190,554</u>	<u>273,679</u>	<u>216,275</u>	<u>177,723</u>	<u>109,982</u>

14. 各項貸款及其他賬目（續）

(乙) 對中國大陸非銀行類客戶的餘額

2014年6月30日				
交易對手種類	資產負債表 內的餘額	資產負債表 外的餘額	總餘額	個別評估 減值準備
中國大陸機構	17,144,462	2,503,186	19,647,648	210,868
對中國大陸以外公司及個人，而涉及的貸款 於中國大陸使用	7,074,232	160,353	7,234,585	96,662
其他交易對手而其風險被認定為國內非銀 行類客戶風險	345,394	-	345,394	-
	<b>24,564,088</b>	<b>2,663,539</b>	<b>27,227,627</b>	<b>307,530</b>
2013年12月31日				
交易對手種類	資產負債表 內的餘額	資產負債表 外的餘額	總餘額	個別評估 減值準備
中國大陸機構	15,977,192	2,878,378	18,855,570	114,235
對中國大陸以外公司及個人，而涉及的貸款 於中國大陸使用	8,432,247	249,666	8,681,913	79,011
其他交易對手而其風險被認定為國內非銀 行類客戶風險	239,374	-	239,374	-
	<b>24,648,813</b>	<b>3,128,044</b>	<b>27,776,857</b>	<b>193,246</b>

註:

上述呈報餘額包括客戶貸款總額及其他對客戶索償之金額。

(丙) 按區域分析之客戶貸款總額及逾期貸款

客戶貸款之區域分析乃根據已考慮風險轉移後之交易對手所在地分類。一般而言，當貸款的擔保方位處與交易對手不同之區域時，風險將被轉移。

下表為客戶貸款總額、個別減值客戶貸款、逾期未償還客戶貸款及個別和綜合評估減值準備按區域分析。

2014年6月30日

	客戶貸款總額	個別減值 客戶貸款	逾期未償還 客戶貸款	個別評估 減值準備	綜合評估 減值準備
香港	81,481,451	220,027	257,070	130,803	118,853
中國	9,883,138	215,649	203,156	215,649	45,676
澳門	10,876,776	29,997	34,240	11,969	41,173
其他	1,444,416	64	64	58	2,613
	<b>103,685,781</b>	<b>465,737</b>	<b>494,530</b>	<b>358,479</b>	<b>208,315</b>

14. 各項貸款及其他賬目（續）

(丙) 按區域分析之客戶貸款總額及逾期貸款（續）

2013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總額	個別減值 客戶貸款	逾期未償還 客戶貸款	個別評估 減值準備	綜合評估 減值準備
香港	77,492,360	212,953	180,209	120,956	100,032
中國	8,890,132	140,535	83,166	111,850	50,788
澳門	10,187,485	27,369	34,013	11,431	44,572
其他	1,407,543	83	83	57	2,340
	<u>97,977,520</u>	<u>380,940</u>	<u>297,471</u>	<u>244,294</u>	<u>197,732</u>

(丁) 減值、逾期未償還及經重組資產

(i) 減值貸款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減值貸款及墊款		
- 個別減值（註(1)）	465,737	380,940
- 綜合減值（註(2)）	<u>17,308</u>	<u>15,355</u>
	<b>483,045</b>	396,295
減值準備		
- 個別評估（註(3)）	(358,479)	(244,294)
- 綜合評估（註(2)）	<u>(15,854)</u>	<u>(13,838)</u>
	<b>(374,333)</b>	(258,132)
	<u>108,712</u>	<u>138,163</u>
持有抵押品公平值*	<u>108,420</u>	<u>92,205</u>
減值貸款及墊款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百分比	<u>0.47%</u>	<u>0.40%</u>

\* 抵押品公平值乃根據抵押品市值及貸款未償還結餘，兩者中較低值釐定。

註:

- (1) 個別減值貸款乃該等自初始確認為資產後發生了一件或多件能確定其減值的客觀證據事項（「損失事件」）的貸款，而該損失事件對該貸款之預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影響，並能可靠地估量。
- (2) 綜合減值貸款及墊款指該等以綜合基準作減值評估的無抵押及於呈報日已逾期未償還超過 90 天之貸款及墊款。該等於上述呈列之減值貸款綜合減值準備乃整體綜合減值準備的一部份。
- (3) 以上個別減值準備已考慮有關貸款於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時之抵押品價值。



14. 各項貸款及其他賬目（續）

(丁) 減值、逾期未償還及經重組資產（續）

(ii) 逾期未償還貸款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逾期未償還 貸款總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逾期未償還 貸款總額	佔總額 百分比
未償還客戶貸款總額，逾期：				
- 3個月以上至6個月	100,126	0.10	100,260	0.10
- 6個月以上至1年	244,765	0.24	69,831	0.07
- 1年以上	149,639	0.14	127,380	0.13
	<u>494,530</u>	<u>0.48</u>	<u>297,471</u>	<u>0.30</u>
有抵押逾期貸款所持的抵押品市值	<u>201,879</u>		<u>177,543</u>	
有抵押逾期貸款	141,249		121,065	
無抵押逾期貸款	<u>353,281</u>		<u>176,406</u>	
個別減值準備	<u>343,225</u>		<u>160,454</u>	

(iii) 經重組貸款（已扣除包括在上述之逾期貸款）

	2014年 6月30日	佔總額 百分比	2013年 12月31日	佔總額 百分比
客戶貸款	<u>147,325</u>	0.14	<u>148,512</u>	0.15
減值準備	<u>-</u>		<u>-</u>	

(戊) 貿易票據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減值之貿易票據（2013年12月31日：無），而逾期未償還6個月以上至1年之貿易票據為210,000 港元（2013年12月31日：逾期未償還3個月以上至6個月為475,000 港元）。

(己) 收回抵押品

持有之收回抵押品如下：

資產類別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收回物業	75,419	87,660
其他	<u>160</u>	<u>85</u>
	<u>75,579</u>	<u>87,745</u>

14. 各項貸款及其他賬目（續）

(庚) 信貸承擔及或然負債按受抵押品保障的百分比分析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受抵押品保障的百分比	合約金額	受抵押品保障的百分比
財務擔保及其他信貸相關之或然負債	2,290,855	28.6	2,795,495	40.3
貸款承擔及其他信貸相關之承擔	<u>71,094,161</u>	8.2	<u>67,734,378</u>	7.6
	<u>73,385,016</u>	8.8	<u>70,529,873</u>	8.8

15. 包括在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之證券投資

千港元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從可供出售類別中重新分類之證券投資		
- 按對沖利率風險下公平值列賬	-	548,651
- 按攤餘成本列賬	-	588,939
	-	<u>1,137,590</u>
扣除：減值準備		
- 綜合評估	-	(75,000)
	-	<u>1,062,590</u>
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之證券投資	-	41
	-	<u>1,062,631</u>

於2013年12月31日仍然持有及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之證券投資在確認時已逾期。於2013年12月31日，該等投資已逾期超過1年。

於往年從可供出售類別重新分類而於2014年6月5日仍然持有之證券投資，其於同日重新分類為可供出售類別。詳情請參閱附註18(甲)。

包括在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之證券投資分析如下：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債務證券：		
- 香港以外上市	-	1,137,590
- 非上市	-	41
	-	<u>1,137,631</u>
扣除：減值準備		
- 綜合評估	-	(75,000)
	-	<u>1,062,631</u>
上市證券之市值	-	<u>1,020,565</u>

15. 包括在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之證券投資（續）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債務證券投資結餘內並無包括持有存款證。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包括在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之證券投資按發行機構類別分析如下：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	668,806
- 企業	-	468,825
	<u>-</u>	<u>1,137,631</u>

16. 可供出售證券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千港元		
債務證券：		
- 香港上市	11,638,270	12,073,723
- 香港以外上市	10,018,676	13,067,076
- 非上市	1,092,745	1,711,066
	<u>22,749,691</u>	<u>26,851,865</u>
扣除：減值準備		
- 綜合評估（註）	(75,000)	-
	<u>22,674,691</u>	<u>26,851,865</u>
權益性證券：		
- 香港上市	167,142	70,288
- 非上市	199,143	206,264
	<u>366,285</u>	<u>276,552</u>
可供出售證券總額	<u>23,040,976</u>	<u>27,128,417</u>

註：

該綜合評估減值準備乃有關於往時包括在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之證券投資。如附註18(甲)敘述，在相關投資於2014年6月5日重新分類至可供出售類別後，其作為可供出售證券餘額之一部份呈報。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債務證券投資結餘內並無包括持有存款證。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證券按發行機構類別分析如下：		
- 中央政府和中央銀行	2,131,063	3,181,651
- 公營機構	211,943	205,067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5,590,850	6,559,368
- 企業	15,179,592	17,179,803
- 其他	2,528	2,528
	<u>23,115,976</u>	<u>27,128,417</u>

17. 持至到期證券

千港元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債務證券:		
- 香港上市	2,457,365	731,541
- 香港以外上市	5,291,585	2,799,824
- 非上市	1,908,446	2,137,924
	<b>9,657,396</b>	<b>5,669,289</b>
上市證券之市值	<b>7,832,527</b>	<b>3,602,160</b>
包括在債務證券內有:		
- 持有的存款證	799,193	1,106,272
- 其他債務證券	8,858,203	4,563,017
	<b>9,657,396</b>	<b>5,669,289</b>
持至到期證券按發行機構類別分析如下:		
- 中央政府及中央銀行	928,632	935,473
- 公營機構	193,758	193,788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3,987,096	3,154,149
- 企業	4,547,910	1,385,879
	<b>9,657,396</b>	<b>5,669,289</b>

上述呈報之 2014 年 6 月 30 日餘額包括期內自可供出售類別重新分類之證券。詳情請參閱附註 18(乙)。

18. 金融資產之重新分類

本集團於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內重新分類下列金融資產。

(甲) 重新分類包括在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之證券投資至可供出售類別

於 2014 年 6 月 5 日，本集團自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重新分類所有包括在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並符合確認為可供出售類別之證券投資。

該等金融資產於重新分類日之公平值及賬面值分別為 828,504,000 港元及 873,550,000 港元。重新分類時產生之公平值虧損 45,046,000 港元已列作其他全面收益。

(乙) 重新分類若干可供出售證券為持至到期證券

於 2014 年 6 月 26 日，本集團重新分類若干在重新分類時總市值為 4,378,815,000 港元之可供出售債務證券為持至到期證券，反映本集團更改持有該等證券之意向至到期。

本集團於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內並無重新分類任何金融資產。

19. 股東資金

千港元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股本	6,848,597	1,251,371
股份溢價	-	4,404,692
股本及其他法定資本儲備	<u>6,848,597</u>	<u>5,656,063</u>
綜合儲備	(220,986)	(220,986)
行產重估儲備	202,267	202,267
投資重估儲備	185,125	(40,409)
匯兌儲備	361,520	391,690
一般儲備	700,254	700,254
以股份作為基礎作報酬之儲備	6,084	4,371
保留盈利	<u>11,069,603</u>	<u>10,356,871</u>
	<u>19,152,464</u>	<u>17,050,121</u>
包括於保留盈利內之擬派股息	<u>140,154</u>	<u>300,329</u>

大新銀行為香港註冊銀行須以監管儲備形式維持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須以外之最低減值撥備。維持該監管儲備乃為符合香港銀行業條例及以審慎監管為目的之本地監管規定。該監管儲備規限可派發予股東之儲備金額。監管儲備之變動須與香港金管局進行諮詢，並直接於權益儲備內調撥。

於2014年6月30日，大新銀行已指定1,530,583,000港元（2013年12月31日：1,433,269,000港元）之金額作為監管儲備，首先採用其綜合一般儲備，餘額再從其保留盈利中指定。

香港公司條例之修訂自2014年3月3日起生效。根據新公司條例（622章），於過往貸記入股份溢價賬目之金額已併入為本公司股本的一部分。

20. 或然負債及承擔

(甲)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在賬目內仍未提撥準備之有關項目及購入固定資產之資本承擔如下：

千港元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已批准但未簽約之開支	9,980	22,109
已簽約但未提撥準備之開支	<u>193,475</u>	<u>153,260</u>
	<u>203,455</u>	<u>175,369</u>

20. 或然負債及承擔（續）

(乙) 信貸承擔

本集團資產負債表外承擔授信予客戶之金融工具合約金額及其信貸風險加權數額如下：

	合約金額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直接信貸代替品	1,322,425	1,858,669
與交易相關之或然項目	340,191	285,002
與貿易相關之或然項目	628,239	651,824
可無條件取消而不須預先通知之承擔	63,895,625	60,823,138
其他承擔，其原本期限為：		
- 少於1年	5,559,767	5,401,515
- 1年及以上	1,365,116	1,497,268
遠期存款	273,653	12,457
	<b>73,385,016</b>	<b>70,529,873</b>
	信貸風險加權數額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或然負債及承擔	<b>2,632,693</b>	<b>2,474,576</b>

(丙) 已作抵押之資產

下述乃用於本集團在外匯基金債務證券的買賣及市場莊家活動而抵押給香港金管局之外匯基金債務證券：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抵押給香港金管局的資產：		
持作買賣用途之證券	3,450,396	3,132,132
可供出售證券	331,517	169,051
	<b>3,781,913</b>	<b>3,301,183</b>
相關負債：		
持作買賣用途的負債	<b>3,777,207</b>	<b>3,362,473</b>

下述乃已按回購協議抵押予非關連金融機構之非政府債券及其相關負債之賬面值：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可供出售證券	347,445	512,318
持至到期證券	140,319	16,882
	<b>487,764</b>	<b>529,200</b>
相關負債：		
銀行存款	280,300	408,051
其他賬目及預提	186,539	97,862
	<b>466,839</b>	<b>505,913</b>

20. 或然負債及承擔（續）

(丁) 經營租賃承擔

如本集團為承租人，按不可取消物業經營租賃而於未來須支付之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1年以內	166,546	159,051
1年以後至5年	161,503	214,007
5年以後	52,790	61,661
	<u>380,839</u>	<u>434,719</u>

如本集團為出租人，按不可取消物業經營租賃而於未來須支付之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1年以內	30,637	31,230
1年以後至5年	33,518	49,936
	<u>64,155</u>	<u>81,166</u>

21. 跨境債權

相等於百萬港元

	2014年6月30日			
	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	公營機構	其他	總計
亞太區，不包括香港	27,108	1,893	23,522	52,523
北美及南美	332	548	2,152	3,032
歐洲	4,094	-	423	4,517
	<u>31,534</u>	<u>2,441</u>	<u>26,097</u>	<u>60,072</u>
	2013年12月31日			
	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	公營機構	其他	總計
亞太區，不包括香港	20,456	254	17,165	37,875
北美及南美	213	775	2,332	3,320
歐洲	2,544	-	867	3,411
	<u>23,213</u>	<u>1,029</u>	<u>20,364</u>	<u>44,606</u>

跨境債權資料是在顧及風險的轉移後，根據交易對手的所在地而披露對外地交易對手最終面對的風險。一般而言，若交易對手的債權是由在不同國家的另一方擔保，或履行債權是一間銀行的海外分行，而其總部是處於不同的國家，才會確認風險由一國家轉移至另一國家。

## 22. 營業分項報告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營運業務分項》編製分項報告。向包括行政總裁及其他執行委員會成員之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而作為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用途之資料，乃按個人銀行、商業銀行、財資及海外銀行業務分類之基礎來確定。本地銀行業務之營運表現按業務活動分析，而海外銀行業務之營運表現按業務機構分析。

經考慮到本地業務之客戶群、產品及服務，經濟環境和法規後，本集團將營運業務劃分為下列呈報分項：

- 個人銀行業務包括接受個人客戶存款、住宅樓宇按揭、私人貸款、透支和信用卡服務、保險業務的銷售和投資服務。
- 商業銀行業務包括接受存款、貸款、營運資金融資及貿易融資，其存款來源及融資客戶主要是工商業及機構性客戶。
- 財資業務主要包括外匯服務、中央貸存現金管理、利率風險管理、證券投資管理及集團整體之資金運用管理。
- 海外銀行業務包括由位於澳門和中國之海外附屬公司提供之個人銀行和商業銀行業務及本集團於一間在中國設立之商業銀行之權益。
- 其他包括未可直接歸類於其他呈報分項之營運業績、集團投資及債務資金（包括後償債務）。

就編製分項報告而言，對可直接認明為各個別分項之源自客戶、產品及服務收入，將直接呈報於有關分項；而分項之間的資金運用及資金資源所產生的收入和資金成本，按參照市場利率之轉移價格機制分配至各分項。分項間之交易乃依據授予第三者或與第三者交易之同類條款定價。分項間之收入或支出於綜合賬內抵銷。

所有不同分項之直接開支將歸類於有關的分項分類。間接開支及支援部門開支乃依據開支性質，按耗用之時間及工作量和分項營運收入，分配至不同的分項及產品。不能合理地分配至各分項、產品及支援部門之企業活動開支，則作企業開支呈列於「其他」項下。



# 大新銀行集團有限公司

## 22. 營業分項報告（續）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千港元	個人銀行	商業銀行	財資業務	海外銀行	其他	跨項目	總計
淨利息收入／（支出）	627,082	457,030	229,217	276,184	(118,430)	-	1,471,083
非利息收入／（支出）	252,221	147,072	135,734	59,316	(36,047)	(18,204)	540,092
營運收入／（支出）	879,303	604,102	364,951	335,500	(154,477)	(18,204)	2,011,175
營運支出	(539,278)	(165,972)	(71,499)	(232,188)	(12,083)	18,204	(1,002,816)
扣除減值虧損前之營運溢利／ （虧損）	340,025	438,130	293,452	103,312	(166,560)	-	1,008,359
貸款減值虧損及其他信貸撥備	(92,985)	(27,717)	-	(103,865)	-	-	(224,567)
扣除減值虧損後之營運溢利／ （虧損）	247,040	410,413	293,452	(553)	(166,560)	-	783,792
出售行產、投資物業及其他固定 資產之淨（虧損）／收益	(92)	-	-	-	134	-	42
出售證券投資之淨收益	-	-	14,115	-	-	-	14,115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	-	-	356,361	-	-	356,361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	-	-	-	-	8,356	-	8,356
除稅前溢利／（虧損）	246,948	410,413	307,567	355,808	(158,070)	-	1,162,666
稅項（支出）／回撥	(39,287)	(67,718)	(50,748)	10,870	33,302	-	(113,581)
除稅後溢利／（虧損）	207,661	342,695	256,819	366,678	(124,768)	-	1,049,085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折舊及攤銷費用	23,027	4,641	3,052	21,280	16,622	-	68,622
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							
分項資產	41,677,261	53,896,820	52,007,637	32,011,124	4,458,106	(4,782,647)	179,268,301
分項負債	75,545,958	36,184,040	14,743,053	24,367,121	14,042,880	(4,782,647)	160,100,405

# 大新銀行集團有限公司

## 22. 營業分項報告（續）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個人銀行	商業銀行	財資業務	海外銀行	其他	跨項目	總計
淨利息收入／（支出）	604,987	454,662	174,958	237,769	(128,560)	-	1,343,816
非利息收入／（支出）	206,413	132,384	140,537	55,419	(43,380)	(16,859)	474,514
營運收入／（支出）	811,400	587,046	315,495	293,188	(171,940)	(16,859)	1,818,330
營運支出	(504,808)	(131,319)	(61,749)	(206,779)	(20,677)	16,859	(908,473)
扣除減值虧損前之營運溢利／（虧損）	306,592	455,727	253,746	86,409	(192,617)	-	909,857
貸款減值虧損及其他信貸撥備	(65,955)	(26,799)	-	(44,816)	-	-	(137,570)
扣除減值虧損後之營運溢利／（虧損）	240,637	428,928	253,746	41,593	(192,617)	-	772,287
出售行產、投資物業及其他固定資產 之淨虧損	(1,967)	-	-	(2)	-	-	(1,969)
出售證券投資之淨虧損	-	-	(78,398)	-	-	-	(78,398)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	-	-	227,633	-	-	227,633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	-	-	-	-	6,248	-	6,248
除稅前溢利／（虧損）	238,670	428,928	175,348	269,224	(186,369)	-	925,801
稅項（支出）／回撥	(38,950)	(70,773)	(28,932)	(1,359)	26,886	-	(113,128)
除稅後溢利／（虧損）	199,720	358,155	146,416	267,865	(159,483)	-	812,673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折舊及攤銷費用	19,234	2,778	2,408	18,938	13,631	-	56,989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分項資產	39,558,463	49,216,979	47,675,728	32,018,112	3,405,174	(4,647,308)	167,227,148
分項負債	69,442,368	32,237,167	14,025,526	24,726,047	14,377,779	(4,647,308)	150,161,579

22. 營運分項報告（續）

源自外部客戶之收益乃來自位於香港、澳門及中國之銀行附屬公司所提供之主要產品與服務，包括接受存款、信貸融資、資產融資、證券投資等。

下表提供按區域歸類之資料，區域乃根據本集團向外部客戶提供服務、與其商業交易及建立關係的法定機構之所在地而確認。

	香港及其他	澳門	區域分項間 抵銷	總計
<b>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b>				
營運收入	1,833,302	178,323	(450)	2,011,175
除稅前溢利	1,069,119	93,547	-	1,162,666
<b>於 2014 年 6 月 30 日</b>				
資產合計	164,464,406	16,474,300	(1,670,405)	179,268,301
負債合計	147,352,426	14,418,384	(1,670,405)	160,100,405
無形資產及商譽	318,667	556,566	-	875,233
或然負債及承擔	76,265,135	1,973,852	-	78,238,987
	香港及其他	澳門	區域分項間 抵銷	總計
<b>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b>				
營運收入	1,660,424	158,206	(300)	1,818,330
除稅前溢利	856,825	68,976	-	925,801
<b>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b>				
資產合計	153,726,608	15,868,862	(2,368,322)	167,227,148
負債合計	138,645,357	13,884,544	(2,368,322)	150,161,579
無形資產及商譽	318,667	558,265	-	876,932
或然負債及承擔	73,083,535	1,886,809	-	74,970,344

23. 資本充足比率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資本充足比率		
- 普通股一級	10.9%	10.4%
- 一級	10.9%	10.4%
- 整體	15.8%	14.5%

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之資本充足比率乃大新銀行的綜合狀況（包括澳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澳門商業銀行」）及大新銀行(中國)有限公司（「大新銀行(中國)」））分別參考《銀行業(資本)規則》的巴塞爾準則III基礎所計算的綜合比率。該資本充足比率的計算已考慮到市場風險和操作風險。

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大新銀行為香港註冊銀行須遵守資本充足比率最低要求。澳門商業銀行須遵守有關澳門銀行業監管的規定及大新銀行(中國)須遵守有關中國銀行業監管的規定。

24. 流動資金比率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 年度
流動資金比率	46.6%	46.9%	46.2%

流動資金比率乃於財政年度 6 個月／12 個月每個曆月的平均大新銀行的綜合流動資金比率的簡單平均數。該流動資金比率是參考銀行業條例第 4 附表內的方法計算。

大新銀行為香港註冊銀行須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遵守流動資金比率最低要求。澳門商業銀行須遵守有關澳門銀行業監管的規定及大新銀行(中國)須遵守有關中國銀行業監管的規定。本集團上述的比率計算只供參考。

## 財務比率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淨利息收入／營運收入	73.1%	73.9%
成本對收入比率	49.9%	50.0%
平均總資產回報(年率化)	1.2%	1.1%
平均股東資金回報(年率化)	11.5%	10.9%
淨息差	1.79%	1.77%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貸款對存款比率	71.8%	72.1%

##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佈派發 2014 年中期股息每股 0.1 港元，該中期股息將於 2014 年 9 月 25 日（星期四）或之後派發予於 2014 年 9 月 19 日（星期五）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股東名冊上之股東。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 2014 年 9 月 15 日（星期一）至 2014 年 9 月 19 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為確保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須於 2014 年 9 月 12 日（星期五）下午 4 時 30 分前將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送達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 至 1716 室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份登記處辦理過戶手續。

## 集團及業務概覽

### 概要

香港的市況在本年度上半年相對穩定，雖然內地及與內地相關業務增長放緩，但其增長速度持續相對較香港快速。澳門之市況與香港相若。市場波動緩和，及資金流動性充足。在此相對平穩之市況下，本集團欣喜呈報盈利增長，期內股東應佔溢利上升29%至創歷史新高之10億4千9百10萬港元。期內，本公司成功完成供股，集資12億港元，並隨後注入至大新銀行有限公司（「大新銀行」），以支持其增長及資本充足率。

本集團銀行業務於期內表現強勁，貸款及存款皆強勁增長。重慶銀行再次為本集團業績作出強大及持續增長的貢獻。

整體商業條件較預期略好，有助於本年度上半年溢利創歷史新高。

### 業務及財務回顧

本集團所有主要業務範疇於本年度首六個月均有增長。雖然淨息差面對一定壓力，但業務之增長足以抵銷，令整體淨利息收入增加9.5%至14億7千1百萬港元。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增加16.2%至4億零4百萬港元。

營運收入總額上升10.6%至20億1千1百萬港元。即使減值撥備因內地及與內地相關之借貸上升63%，惟營運支出與收入同步增加，扣除減值虧損後之營運溢利仍輕微上升1.5%至7億8千4百萬港元。

儘管本集團持有聯營公司重慶銀行之權益隨其於2013年末完成公開招股後，攤薄至略低於17%，包括重慶銀行持續良好業績貢獻，本集團股東應佔溢利增長29%至10億4千9百萬港元。

於期內，本集團之一些主要財務表現指標均得到改善：

- 期內資產回報率由1.1%上升至1.2%，原因是本集團核心銀行業務及聯營公司重慶銀行之銀行業務表現改善而致。
- 股本回報率由10.9%上升至11.5%。
- 成本對收入比率稍降至低於50%。

於2014年6月30日，大新銀行的綜合整體資本充足率為15.8%，較去年同期上升超逾1%，而普通股權一級資本充足率為10.9%，有關比率的提高主要由於本集團供股集資及向大新銀行注資，以及年初發行2億2千5百萬美元符合巴塞爾III協議條款二級後償債所致。

## 前瞻

雖然2014年至今的市況比預期穩定，本年度下半年仍存在風險。目前，市場流動資金充足，但部分可能是近期流入香港市場的熱錢。美國聯儲局終止購買債券的影響以及市場對利率可能上升速度之預期亦增加了不確定性。

然而，信貸素質之前景相對穩定，儘管早期擔憂信貸素質在更廣泛的經濟層面可能更快速惡化，尤其是與內地信貸風險有關，目前信貸表現尚可接受。

繼本年度上半年貸款及存款相對快速增長，本集團預期下半年增長將放緩。即使增長前景放緩，目前市場充足的流動資金水平已降低本集團於上半年面對資金成本的壓力。

整體而言，本集團認為前景仍相對穩定。雖然總是有下行風險，本集團目前未見任何反映該風險增加的市場大幅波動。然而，考慮到風險與回報之平衡以及保持充足資本及流動資金水平之必要，本集團亦不預期增長機會將會非常快速。

本集團將因此以審慎態度繼續尋求進一步擴展的機遇。然而，不論目前宏觀前景如何，本集團將努力進一步改善銀行核心業務之基礎。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各項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A.4.1及A.4.2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4.1規定，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委任並無訂立特定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

對於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4.2規定，本公司注意到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過去豁免董事總經理毋須輪流退任，於釐定退任董事人數時亦不予計算在內。本公司於201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特別決議案，而股東已批准修訂章程細則以（其中包括）刪除豁免董事總經理毋須輪流退任之條文。因此，本公司現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4.2之規定。

## 董事之證券交易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自行制定且條款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規定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董事證券交易守則（「董事交易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已確認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均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之董事交易守則。

## 未經審核之財務報表

本中期業績通告之財務資料為未經審核及不構成法定之財務報表。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沿用之會計準則與實務，並就有關內部監管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表）進行審閱及商討。

## 薪酬及員工發展

本公司員工薪酬、薪酬政策及培訓計劃與2013年年報所披露大致相同，並無重大改變。

##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中期業績通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通告之副本，可向本集團位於香港告士打道108號大新金融中心36樓公司秘書部索取，或從大新銀行網站 <http://www.dahsing.com> 直接免費下載。

載有《上市規則》指定資料之本集團 2014 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間在香港聯交所及大新銀行網站發佈。2014 年中期報告之印刷本將於 2014 年 9 月底前寄發予股東。

## 董事會

於本通告日，本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守業先生（主席）、黃漢興先生（副主席）、王祖興先生（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及王伯凌先生；非執行董事平井章治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史習陶先生、梁君彥先生、陳勝利先生及吳源田先生。

承董事會命

**王慧娜**

公司秘書

香港，2014 年 8 月 27 日（星期三）